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太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目前所得的資料相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本公司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536,600,000港元，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期間」)產生重大虧損，而該重大虧損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i)計入本集團證券投資分部的買賣證券的公允值變動產生重大虧損；(ii)本集團不良債務資產管理分部的溢利貢獻大幅減少；及(iii)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出售英國之投資物業導致租金收入減少，而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期間人民幣貶值導致錄得匯兌虧損。買賣證券的公允值變動產生的虧損為未變現虧損及屬非現金性質。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期間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目前所得的資料(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其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能予以調整及修訂。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財務業績及其他詳情將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刊發的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太和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陳偉松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陳偉松先生(行政總裁)

徐可先生

葉非先生

王強先生

鄺啟成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濱博士

劉艷女士

鄧竟成先生